

证券代码：600918

证券简称：中泰证券

公告编号：2021-063号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签署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号）。公司股东济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钢集团”）拟将其持有的公司351,729,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5%）无偿划转至莱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钢集团”）。该事项已经济钢集团和莱钢集团董事会决议通过，双方于2021年8月11日签署了《关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本次无偿划转后，济钢集团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莱钢集团将直接持有公司3,231,288,9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46.37%，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然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济钢集团、莱钢集团于2021年8月13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收购报告书摘要》。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披露文件。

2021年8月17日，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已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济钢集团将所持公司5.05%股份（351,729,000股）无偿划转至莱钢集团。

2021年8月19日，莱钢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收购报告书》。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披露文件。

二、本次无偿划转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的相关规定：“收购人在收购报

告书公告后 30 日内仍未完成相关股份过户手续的，应当立即作出公告，说明理由；在未完成相关股份过户期间，应当每隔 30 日公告相关股份过户办理进展情况。”在未完成相关股份过户期间，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号）。

截止目前，本次无偿划转股份尚未完成过户，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收到收购方莱钢集团《关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进展情况的说明》，其主要内容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份过户所需文件尚未完全取得，我公司将关注相关进展，并按照时间节点做好相关工作，及时按照监管规则的要求，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等手续。同时，我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对该事项进展情况按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无偿划转所涉及后续事项

公司将督促股权划转双方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过户的相关手续，公司届时将及时披露变更的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的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5 日